

新疆友好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（一）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（二）公司于 2023 年 10 月 13 日以书面形式向全体董事（共 8 名，其中独立董事 4 名）、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发出了本次会议的通知。

（三）公司于 2023 年 10 月 24 日以现场表决与通讯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。

（四）会议应参加表决董事 8 名，实际参加表决董事 8 名，其中参加现场表决董事 4 名，参加通讯表决董事 4 名（董事吕伟顺先生、范铁夫先生、安如磐先生和鞠桂春先生因在外地办理公务，采取通讯表决方式出席本次会议）。

（五）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勇军先生主持，公司部分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会议审议并一致通过了如下决议：

（一）《公司 2023 年第三季度报告》

本议案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《上海证券报》《中国证券报》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<http://www.sse.com.cn>）披露的《友好集团 2023 年第三季度报告》。

表决结果：表决票 8 票，其中赞成票 8 票、反对票 0 票、弃权票 0 票。

（二）《关于增补公司非独立董事的议案》

公司第十届董事会董事汪晖先生因个人原因已辞去公司董事职务，根据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公司董事会需增补 1 名董事。根据公司股东大商集团有限公司的推荐，现提名姜金双先生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（简历附后），任期至本届董事会届满。

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对姜金双先生的任职资格进行了审查，同意上述提名。

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本议案的独立意见，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<http://www.sse.com.cn>）发布的《友好集团独立董事关于增补公司非独立董事的独立意见函》。

表决结果：表决票 8 票，其中赞成票 8 票、反对票 0 票、弃权票 0 票。

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三）《关于召开公司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》

本议案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《上海证券报》《中国证券报》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<http://www.sse.com.cn>）披露的《友好集团关于召开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》（临 2023-030 号）。

表决结果：表决票 8 票，其中赞成票 8 票、反对票 0 票、弃权票 0 票。

三、上网公告附件：公司独立董事关于增补公司非独立董事的独立意见函。

四、备查文件：

（一）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；

（二）董事推荐函。

特此公告。

新疆友好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3 年 10 月 25 日

附：董事候选人简历

姜金双，男，1981 年出生，中国国籍，无永久境外居留权，本科学历。历任大商超市集团业务经理、大连商场副食业种经理、大商瑞诗酒店运营总监、大商酒业公司副总经理，现任大商集团有限公司办公室副主任兼人力资源部部长。

截至本公告披露日，姜金双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票，亦未受到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。